

长春高新技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长春高新技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21年6月3日以书面方式发出会议通知。

2、会议于2021年6月7日13:30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

3、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

4、会议由第九届监事会主席刘永川先生主持。

5、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十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任期将于2021年6月26日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应对监事会进行换届。按照《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四条之规定，公司设监事会。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监事会应当包括股东代表和适当比例的公司职工代表，其中职工代表的比例不低于1/3。

经公司控股股东推荐，现由公司第九届监事会提名刘永川先生、赵树平先生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附后），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出席会议的监事对以上候选人逐个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提名刘永川先生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提名赵树平先生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需提请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的方式选举，并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李姝女士共同组成本公司第十届监事会。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附件：第十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

长春高新技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 年 6 月 8 日

附件：

第十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

刘永川，男，1972年11月出生，中共党员，工程师。现任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主席，副总经济师、经营管理部部长。主要工作经历包括：1995-2008年任公司科技发展部、企业管理部职员；2008-2020年任公司经营管理部部长；2020年8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济师、经营管理部部长。该候选人不持有本公司股票。

赵树平，男，1963年1月出生，中共党员，高级经济师，毕业于中共中央党校函授学院，现任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总会计师兼审计部长。主要工作经历包括：1984年任长春市控制设备成套厂财务股股长；1988年任长春市机械配套工业公司主管会计；1993年任长春高新技术产业建设开发公司财务部部长；1998年始历任长春高新技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审计部部长；2003年任长春高新技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审计部部长；2013年至2018年任长春高新技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会计师、审计部部长。该候选人持有本公司股票2,300股。

上述监事候选人均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上述监事候选人均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上述监事候选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